

证券代码：872387

证券简称：青岛食品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青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修订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修订对照如下：

原规定			修订后		
第二十一条 公司股份构成及所持股份比例如下：			第二十一条 公司股份构成及所持股份比例如下：		
股东	持股份数 (万股)	持股比例 (%)	股东	持股份数 (万股)	持股比例 (%)
青岛益青国有资产控股公司	4016.1522	60.3479	青岛华通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148.1522	62.3314
青岛市经济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32.0000	1.9835	青岛安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23.1600	1.8506
青岛安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32.0000	1.9835	青岛欧森海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06.7000	1.6033
青岛欧森海事技术服务	110.0000	1.6529	山东康桥投	110.0000	1.6529

有限公司			资集团有限		
山东康桥投			公司		
资集团有限	110.0000	1.6529	自然人股东	2166.9878	32.5618
公司			总计	6655.0000	100. 0000
自然人股东	2154.8478	32.3793			
总计	6655.0000	100. 0000			

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否

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二、修订原因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规，结合公司的实际需要进行修订。

三、备查文件

《青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青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15日